

#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目 录

- 一、 审核报告
- 二、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 三、 盈利预测表
- 四、 盈利预测报告编制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京永专字(2020)第310452号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惠公司”)编制的2020年9月1日至12月13日止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广惠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资产重组之目的时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此页无正文)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绍禹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重要提示：**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9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8月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本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了2020年9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盈利预测报告。编制该盈利预测报告所依据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一致。

### 二、基本假设

本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 1、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 3、中国人民银行的存贷款基准利率相对稳定；
- 4、本公司所从事的公路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 6、本公司所经营的高速公路的收费标准不变；
- 7、本公司已签订的合同继续有效，经营计划将如期实现；
- 8、公司制定的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特定假设

#### 1、新冠疫情影响的特定假设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自2020年2月17日0时开始至5月5日24时止，全国收费公路免收通行费。根据交通运输部《免收通行费政策解读—服务疫情防控促进复工复产保障经济发展》，“将另行研究出台相关配套保障政策，统筹维护收费公路使用者、债权人、投资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截止本报告日报出日，广东省相关配套保障政策尚未出台，补偿政策尚未明确。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未考虑相关潜在补偿措施的影响。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辛镜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东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峻林

2020年11月6日



## 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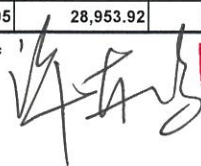
| 项 目                       | 2019年实际数   | 2020年预测数  |           |            | 2021年预测数   | 2022年预测数   | 2023年预测数   |
|---------------------------|------------|-----------|-----------|------------|------------|------------|------------|
|                           |            | 1-8月实际数   | 9-12月预测数  | 合计         |            |            |            |
| 一、营业收入                    | 194,374.58 | 86,535.81 | 71,001.59 | 157,537.40 | 225,175.35 | 247,736.51 | 270,047.97 |
| 减：营业成本                    | 56,950.93  | 34,630.50 | 30,432.20 | 65,062.70  | 70,772.96  | 76,677.62  | 80,711.55  |
| 税金及附加                     | 925.58     | 539.26    | 487.90    | 1,027.16   | 1,091.72   | 1,168.39   | 1,173.18   |
| 销售费用                      |            |           |           |            |            |            |            |
| 管理费用                      | 2,795.21   | 1,477.79  | 1,244.64  | 2,722.43   | 2,854.92   | 2,974.81   | 3,098.35   |
| 研发费用                      |            |           |           |            |            |            |            |
| 财务费用                      | 1,537.35   | 543.49    | 383.37    | 926.86     | 980.64     | 626.64     | 298.52     |
| 其中：利息费用                   | 2,602.09   | 800.73    | 367.78    | 1,168.51   | 960.64     | 606.64     | 278.52     |
| 利息收入                      | 1,071.37   | 261.64    |           | 261.64     |            |            |            |
| 加：其他收益                    |            | 209.99    | 138.54    | 348.53     | 415.63     | 415.63     | 415.6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204.59   | 885.39    |           | 885.39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154.90   |           | -154.90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33,370.10 | 50,285.25 | 38,592.02 | 88,877.27  | 149,890.74 | 166,704.68 | 185,182.00 |
| 加：营业外收入                   | 586.64     | 160.78    | 229.56    | 390.34     | 386.00     | 386.00     | 386.00     |
| 减：营业外支出                   | 197.21     | 228.52    |           | 228.52     |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3,759.53 | 50,217.51 | 38,821.58 | 89,039.09  | 150,276.74 | 167,090.68 | 185,568.00 |
| 减：所得税费用                   | 33,494.36  | 12,893.56 | 9,867.66  | 22,761.22  | 38,416.79  | 43,069.37  | 47,805.35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0,265.17 | 37,323.95 | 28,953.92 | 66,277.87  | 111,859.95 | 124,021.31 | 137,762.65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0,265.17 | 37,323.95 | 28,953.92 | 66,277.87  | 111,859.95 | 124,021.31 | 137,762.65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            |            |            |
|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00,265.17 | 37,323.95 | 28,953.92 | 66,277.87  | 111,859.95 | 124,021.31 | 137,762.65 |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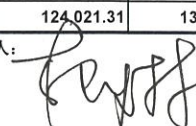
辛镜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东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峻林

#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盈利预测报告编制说明

**重要提示：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年9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由广东省长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珠江公路桥梁投资有限公司和惠州市公路发展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1999年8月12日领取了注册号为440000000063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住所和办公地址为广州市萝岗区萝岗街广惠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076854103。

2017年5月11日，公司股东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划转长大公司持有广惠高速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广东省长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广惠公司37.5%股权无偿划转至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划转惠州市公路发展公司持有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惠州市公路发展公司所持广惠公司2.5%股权无偿划转至惠州东江交通投资有限公司。2018年5月，惠州东江交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惠州交投东江投资有限公司。

#### 2、公司注册地地址

公司名称：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广州市萝岗区萝岗街广惠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产品：公路管理与养护。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建设广惠高速公路及配套设施；广惠高速公路的收费和养护管理；对广惠高速公路配套的加油站、拯救、汽车维修、汽车运输、餐饮、仓储的投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广惠高速公路收费和养护工作。

##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

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

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7、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300万元以上。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应收关联方组合        | 按纳入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应收车辆通行费以外）的关联方划分组合  |
| 保证金和押金组合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所有其他单位之间发生的工程质保金、工程履约金和工程保证金等应收款项按定金和押金划分组合                        |
| 备用金组合          | 公司员工业务借支款项按备用金组合划分   |
| 账龄组合           | 除纳入应收关联方组合、保证金和押金组合、备用金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应收关联方组合        | 对列入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保证金和押金组合       | 对列入保证金和押金组合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备用金组合          | 对列入备用金组合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 账龄组合           | 按账龄分析法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0.00        | 0.00         |
| 1—2年      | 5.00        | 5.00         |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2—3年 | 20.00       | 20.00        |
| 3—4年 | 30.00       | 30.00        |
| 4—5年 | 50.00       | 50.00        |
| 5年以上 | 80.00       | 80.00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8、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公路及桥梁、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2) 固定资产折旧

公司公路及桥梁固定资产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率为零，预计可使用年限依据收费经营权年限确定。具体计算方法如下：以公路及桥梁预计使用年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公路及桥梁的原值或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额，然后根据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计提折旧。

公司定期对公路及桥梁剩余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复核，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公司将重新预测未来总标准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的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确保相关公路及桥梁的账面价值于可使用年限内完全摊销。

公司除公路及桥梁以外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 类 别       | 折旧年限(年) | 年折旧率(%)    | 残值率(%) |
|-----------|---------|------------|--------|
| 公路及桥梁     | 23      | 工作量法       | 0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30   | 3.17-4.75  | 5      |
| 机器设备      | 8、10    | 11.88、9.50 | 5      |
| 运输工具      | 8       | 11.88      | 5      |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5       | 19         | 5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

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0、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

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1、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 类 别 | 摊销年限 |
|-----|------|
| 软件  | 5 年  |

##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

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14、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5、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的主要收入包括：通行服务费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 通行服务费收入

通行费收入按照车辆通行时收取及应收的金额予以确认。

###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按使用资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租金收入按使用出租物的时间、数量和单位月租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8、租赁

### （1）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9、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

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三、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按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 | 3%、6%、9%、13% |
| 城市建设维护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5%、7%        |
|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 2%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          |

#### 2、税收优惠

无。

#### 四、盈利预测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 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8 月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本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本公司一贯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了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盈利预测。

#### 五、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本报告书中，由于数据以万元为单位进行四舍五入，导致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

##### 1、营业收入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实际数               | 经审计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191,770.96 | 85,017.13            | 69,960.19             | 154,977.31 | 222,284.47 | 244,845.63 | 268,383.50 |
| 其中：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 191,770.96 | 85,017.13            | 69,960.19             | 154,977.31 | 222,284.47 | 244,845.63 | 268,383.50 |
| 其他业务收入       | 2,603.62   | 1,518.69             | 1,041.40              | 2,560.09   | 2,890.88   | 2,890.88   | 1,664.47   |
| 其中：租赁收入及其他收入 | 2,603.62   | 1,518.69             | 1,041.40              | 2,560.09   | 2,890.88   | 2,890.88   | 1,664.47   |
| 合计           | 194,374.58 | 86,535.81            | 71,001.59             | 157,537.40 | 225,175.35 | 247,736.51 | 270,047.97 |

### (1)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针对通行费收入的预测，本公司考虑过往的交通数据、经济研究数据、运输指标、预测相关的交通流量并基于现行收费标准及相关政策预测通行费收入。本公司同时根据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广惠高速公路交通量及收费收入预测报告》对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的通行费收入进行预测。

### (2) 其他业务收入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加油站租赁承包收入、服务区租赁收入、通信管道租赁费收入、广告位租赁收入和其他收入。

对于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及相关房产、设施租赁收入及高速公路沿线通信管道、租赁收入，本公司已经与业务合作方签订合同，约定了合同总金额、期限及收款时间，预测数据按合同约定进行预测。广告位租赁收入和其他收入由于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以 2020 年预算金额为基准数，预测 2021 年至 2023 年保持 2020 年水平不变。

## 2、营业成本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主营业务<br>成本           | 56,592.70 | 34,353.20                   | 30,310.69                    | 64,663.89 | 70,408.43 | 76,313.09 | 80,347.02 |
| 其中：高<br>速公路通<br>行费成本 | 56,592.70 | 34,353.20                   | 30,310.69                    | 64,663.89 | 70,408.43 | 76,313.09 | 80,347.02 |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 其他业务<br>成本         | 358.23           | 277.30                      | 121.51                       | 398.81           | 364.53           | 364.53           | 364.53           |
| 其中：租<br>赁及其他<br>成本 | 358.23           | 277.30                      | 121.51                       | 398.81           | 364.53           | 364.53           | 364.53           |
| <b>合 计</b>         | <b>56,950.93</b> | <b>34,630.50</b>            | <b>30,432.20</b>             | <b>65,062.70</b> | <b>70,772.96</b> | <b>76,677.62</b> | <b>80,711.55</b> |

#### (1) 高速公路通行费成本

本公司高速公路通行费成本包括职工薪酬、折旧、养护费用及征收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路政人员、征收人员的工资、奖金、保险，住房补贴等福利费性支出。本公司预期 2020 年至 2023 年的职工薪酬分别为 9,301.26 万元、9,673.31 万元、10,060.24 万元和 10,462.65 万元，同比增长率为 4%，主要考虑路段稳定运营及人员工资标准上升的影响。

本公司的折旧主要包括广惠高速公路、高速公路房屋及建筑物及其他配套固定资产的折旧，本公司预期 2020 年至 2023 年折旧费用分别为 39,056.83 万元、47,694.96 万元、53,360.69 万元及 57,480.79 万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8.09%、22.12%、11.88%及 7.72%。其中 2021 年较 2020 年增长 22.12%，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通行车流有所回落，本公司预计 2021 年交通车流量有较大幅度回升，因高速公路路产折旧按照车流量法计提，高速公路折旧金额与车流量呈正相关，导致 2021 年高速公路折旧金额也相应增加。

养护成本为维护高速公路运营所发生的的各种修理、修复费用。主要包括日

常养护和专项养护工程费。

日常养护主要是指对高速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保养和修复,使之经常保持完好状态。主要包括路面日常养护和机电日常养护。本公司预期 2020 年至 2023 年日常养护支出为 2,256.54 万元、2,466.15 万元、2,589.46 万元及 2,765.79 万元,主要考虑了公路及附属机电设备的质量状况的影响。

专项养护是指高速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中长期性的综合修理。本公司预期 2020 年至 2023 年专项养护费用为 9,794.68 万元、6,026.81 万元、5,526.50 万元及 4,607.70 万元,2021 年比 2020 年大幅下降 38.47%,主要原因是本公司 2020 年实施迎国评及全线匝道桥梁、各收费站内外广场路面专项养护工程所致。

其他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车辆使用费、联网服务费、财产保险费等,本公司预期 2020 年至 2023 年其他费用分别为 4,254.58 万元、4,547.20 万元、4,776.20 万元及 5,030.09 万元,增长主要为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的增长正相关。

(2) 其他业务成本为租赁资产的折旧费用,公司按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进行预测。

### 3、税金及附加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实际数               | 经审计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附加 | 666.46  | 297.51               | 240.33                | 537.84 | 769.51  | 846.18  | 920.15  |
| 房产税        | 123.64  | 213.73               | 139.66                | 353.39 | 186.28  | 186.28  | 117.09  |



| 项目         | 2019 年<br>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 土地 使用<br>税 | 93.57         |                             | 93.90                        | 93.90           | 93.90           | 93.90           | 93.90           |
| 其他税费       | 41.90         | 28.02                       | 14.01                        | 42.03           | 42.03           | 42.03           | 42.04           |
| <b>合 计</b> | <b>925.58</b> | <b>539.26</b>               | <b>487.90</b>                | <b>1,027.16</b> | <b>1,091.72</b> | <b>1,168.39</b> | <b>1,173.18</b> |

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其他。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根据通行费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的预测数及税法规定的相关税率进行预测。土地使用税按土地面积及适用的税额标准测算；房产税按房产账面原值及租赁情况，分别按从价计征和从租计征计量测算。其他税费波动不大，按 2020 年预算数保持不变。

#### 4、管理费用

| 项目         | 2019 年<br>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 人工费用       | 1,952.29        | 1,014.81                    | 835.00                       | 1,849.81        | 1,923.80        | 2,000.75        | 2,080.78        |
| 折旧和摊<br>销  | 316.28          | 198.74                      | 128.49                       | 327.23          | 359.52          | 374.98          | 389.67          |
| 其他办公<br>费用 | 526.64          | 264.25                      | 281.15                       | 545.40          | 571.60          | 599.08          | 627.90          |
| <b>合 计</b> | <b>2,795.21</b> | <b>1,477.79</b>             | <b>1,244.64</b>              | <b>2,722.43</b> | <b>2,854.92</b> | <b>2,974.81</b> | <b>3,098.35</b> |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折旧和摊销及其他办公费用等。

人工费用：考虑现有路段稳定运营及人员工资标准上升的影响，本公司2020年度人工费用以年度预算进行预计，2021年至2023年按年增长比率为4%预测。

折旧及摊销费用：依据公司现有固定资产情况及预测期资本性支出计划，按本公司现行折旧、摊销政策进行预测。

其他办公费用：本公司以2020年度预算数为基准，2021年至2023年按年增长比率为5%预测。

## 5、财务费用

| 项目        | 2019年度          | 2020年度        |                |               | 2021年度        | 2022年度        | 2023年度        |
|-----------|-----------------|---------------|----------------|---------------|---------------|---------------|---------------|
|           |                 | 1月1日至8月31日止期间 | 9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实际数        | 经审计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利息费用      | 2,602.09        | 800.73        | 367.78         | 1,168.51      | 960.64        | 606.64        | 278.52        |
| 减：利息收入    | 1,071.37        | 261.64        |                | 261.64        |               |               |               |
| 手续费       | 6.63            | 4.40          | 15.59          | 20.00         | 20.00         | 20.00         | 20.00         |
| <b>合计</b> | <b>1,537.35</b> | <b>543.49</b> | <b>383.37</b>  | <b>926.86</b> | <b>980.64</b> | <b>626.64</b> | <b>298.52</b> |

本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本公司根据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制定借款还款计划，并考虑相关借款保持现有利率不变进行预测利息支出。

## 6、其他收益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止<br>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政府补助                 |         | 207.81                      | 138.54                       | 346.35        | 415.63        | 415.63        | 415.63        |
| 代扣个人<br>所得税手<br>续费返还 |         | 2.18                        |                              | 2.18          |               |               |               |
| <b>合 计</b>           |         | <b>209.99</b>               | <b>138.54</b>                | <b>348.54</b> | <b>415.63</b> | <b>415.63</b> | <b>415.63</b> |

其他收益主要为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政府补助、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及稳岗补贴，取消省界收费站政府补助按照与补助资产相一致的方法摊销，计入预测期间收益，其他项目金额较小，不做预测。

## 7、投资收益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止<br>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委托贷款<br>的利息收<br>入 | 1,204.59        | 885.39                      |                              | 885.39        |         |         |         |
| <b>合 计</b>        | <b>1,204.59</b> | <b>885.39</b>               |                              | <b>885.39</b> |         |         |         |

投资收益为委托贷款利息收入，本公司考虑相关委贷到期后不再开展此项业务，不做预测。

## 8、资产减值损失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实际数               | 经审计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坏账损失       |         | -31.71               |                       | -31.71         |         |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123.19              |                       | -123.19        |         |         |         |
| <b>合 计</b> |         | <b>-154.90</b>       |                       | <b>-154.90</b> |         |         |         |

因资产减值损失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未预测预测期间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 9、营业外收入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实际数               | 经审计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路产赔偿收入     | 351.70        | 156.44               | 228.56                | 385.00        | 385.00        | 385.00        | 385.00        |
| 其他         | 234.94        | 4.34                 | 1.00                  | 5.34          | 1.00          | 1.00          | 1.00          |
| <b>合 计</b> | <b>586.64</b> | <b>160.78</b>        | <b>229.56</b>         | <b>390.34</b> | <b>386.00</b> | <b>386.00</b> | <b>386.00</b> |

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路产赔偿收入及其他。本公司路产赔偿收入 2020 年 9-12 月以 2020 年预算扣除实际发生数确定，2021 年及以后年度保持 2020 年

水平不变。

## 10、营业外支出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26.57         | 154.08                      |                              | 154.08        |         |         |         |
| 其他          | 170.64        | 74.44                       |                              | 74.44         |         |         |         |
| <b>合 计</b>  | <b>197.21</b> | <b>228.52</b>               |                              | <b>228.52</b> |         |         |         |

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及其他。由于每年发生金额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且发生金额较小，本公司未预测未来期间的营业外支出金额。

## 11、所得税费用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          |
|------------|------------------|-----------------------------|------------------------------|------------------|------------------|------------------|------------------|
|            |                  | 1 月 1 日至<br>8 月 31 日<br>止期间 | 9 月 1 日至<br>12 月 31 日<br>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35,403.72        | 13,543.43                   | 10,790.78                    | 24,334.21        | 41,725.97        | 47,360.39        | 53,120.7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909.36        | -649.87                     | -923.12                      | -1,572.99        | -3,309.18        | -4,291.02        | -5,315.35        |
| <b>合 计</b> | <b>33,494.36</b> | <b>12,893.56</b>            | <b>9,867.66</b>              | <b>22,761.22</b> | <b>38,416.79</b> | <b>43,069.37</b> | <b>47,805.35</b> |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公司依据预测的会计利

润总额，考虑主要的纳税调整事项预测应纳税所得额，依据适用税率计算当期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主要考虑公司高速公路路产会计折旧方法与税法规定折旧方法的差异影响。

## **12、非经常性损益**

| 项目   | 2019年度     |            | 2020年度            |                    |           | 2021年度     | 2022年度     | 2023年度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经审计<br>实际数 | 1月1日至8月<br>31日止期间 | 9月1日至12<br>月31日止期间 | 合计        |            |            |            |
|  |            |            | 经审计<br>实际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预测数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26.57     | -154.08    | -154.08           |                    | -154.08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207.81     | 207.81            | 138.54             | 346.35    | 415.63     | 415.63     | 415.63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204.59   | 885.39     | 885.39            |                    | 885.39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16.01     | 86.34      | 86.34             | 229.56             | 315.90    | 386.00     | 386.00     | 386.00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2.18       | 2.18              |                    | 2.18      |            |            |            |
| 小计   | 1594.02    | 1,027.65   | 1,027.65          | 368.10             | 1,395.75  | 801.63     | 801.63     | 801.63     |
| 所得税影响额   | 398.50     | 273.60     | 273.60            | 92.03              | 365.63    | 200.41     | 200.41     | 200.41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利润  | 1,195.51   | 754.05     | 754.05            | 276.07             | 1,030.12  | 601.22     | 601.22     | 601.22     |
| 净利润  | 100,265.17 | 37,323.95  | 37,323.95         | 28,953.92          | 66,277.87 | 111,859.95 | 124,021.31 | 137,762.6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99,069.66  | 36,569.90  | 36,569.90         | 28,677.85          | 65,247.75 | 111,258.73 | 123,420.09 | 137,161.43 |

## 六、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 1、政策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方面面临高速公路路网规划变化的政策风险。目前，全国国家公路运输的路网规划是按照经济合理的原则统一安排的，如果未来因对路网规划进行调整而减少了本公司的交通流量，本公司的业务经营也可能受到不利的影响；

广东省内高速公路及桥梁的收费标准及其调整均由省政府办公厅及其他省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确定，本公司可根据经营成本及物价上涨等因素向省政府有关部门提出调价申请，当收费价格与现行成本及物价水平不相匹配时，本公司调价申请无法获得批准，或者省政府有关部门主动调整收费标准，都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政府有关政策信息的发布，加强对政府有关政策、方针的研究，及时作出相应的经营决策，以减少政策变化对本公司业务经营的不利影响。

### 2、市场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预计本公司所处的行业政策环境不会发生显著的变化。但由于高速公路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重要部门，本公司的经营受经济周期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行业政策以及财政税收政策影响较大。国家未来宏观经济发展走势的不确定性会给本公司带来一定风险。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的走势，及时抓住有力的市场环境，积极调整经营策略。



## 六、盈利预测承诺

本公司向投资者郑重承诺，本公司盈利预测结果是谨慎的，在正常生产经营条件下，本公司能够完成2020年9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盈利预测。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辛镜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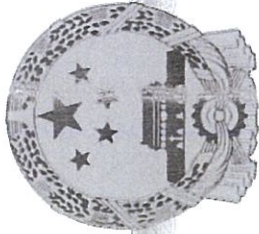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东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峻林

2020年11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 营业执照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96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4

#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证书号：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姓名 李俊杰  
 Full name 李俊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11-07  
 Date of birth 1978-11-07  
 工作单位 广州中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州中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31197811079035  
 Identity card No. 41031197811079035



仅作报告附件证明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300010059  
 No. of Certificate 410300010059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年09月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09月  
 2018年3月

李俊杰(410300010059)，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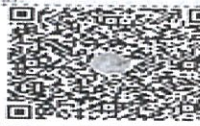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俊杰(410300010059)，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9）94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俊杰(410300010059)，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9月22日





姓名: 史绍禹  
 Full name: 史绍禹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7-14  
 Date of birth: 1974-07-14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身份证号码: 132523197407143615  
 Identity card No.: 132523197407143615



证书编号: 11000247001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700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of Beijing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3月1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0年5月15日  
 2010年5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2011年3月1日  
 2011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分所  
 Beijing Branch  
 2011年3月15日  
 2011年3月15日

注意事项  
 NOTES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到原工作单位出具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到原工作单位出具  
 二、本证书仅限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二、本证书仅限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时，应当依法  
 三、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时，应当依法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3.15